日治時期的電影與紀錄片

文．圖片提供／蔡錦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史研究所兼任教授）

電影的誕生

1895年，法國的盧米埃兄弟在巴黎一家咖啡館，公開放映他們製作的影片〈火車進站〉，以及自家經營的工場工人下班的實境影片〈工場的出口〉。雖然先前早已有一些與電影相關的實驗或作品出現，但這一年或許可被稱為「電影的誕生」之年，而這一年正好也是臺灣被納入日本領地的一年。

▲傳統電影放映機。（臺中萬代福影城蒐藏）

「電影」，是中文的稱呼，大約在清朝末期1905年，天津《大公報》的一則廣告開始使用「電影」一詞；在此之前，中國都會區如上海，使用的名稱是「影戲」。日本則以漢字「活動寫真」稱呼「電影」，意思是「具動態的照片」，實際上是來自英文「motion piture」的翻譯。這個「活動寫真」的名詞在明治、大正時期一直被持續使用；進入1920年代的大正後期，活動寫真則逐漸被新的名詞「映画」取代，以日文而言，意思為「画を映すこと」（把畫放映出來）或「映された画」（被放映的畫）。「映画」一詞直到現今都被廣泛使用，不過日本社會有時也會用源於法文cinema的日文片假名「シネマ」或「キネマ」做為標示。

電影的攝製是依據所謂的「視覺暫留」原理，人的眼睛可以把看到的影像暫留在視網膜上，一秒鐘內看24張連續動作的系列靜態影像，即可形成動態影像。拍攝電影的攝影機，快門每秒24次開合連續曝光，將影像記錄在膠卷上，沖洗膠卷後，透過放映機運轉膠卷，並以放映機的光線透過膠卷，所記錄的影像即會在銀幕上顯現。這就是最傳統的電影攝製放映原理。

有聲電影與彩色電影的登場

1920年代之後，電影的發展有了重大轉變，其一是「有聲電影」的登場，另一是「彩色電影」在1930年代起漸漸取代黑白電影。

電影在開始出現時，是以無聲、亦即「默片」的方式呈現，也因此在電影院放映時，為了使觀眾理解影片內容，常常需要一位解說員在銀幕角落邊敘說劇情內容，在日本與臺灣被稱為「辯士」。甚至

▲辯士林秋梧。（圖片提供／李筱峰）

為了調節安靜無聲的氣氛，電影劇場常會設置配樂團，依劇情演奏音樂，以增加效果。如果播放的是非劇情片，例如以報導時事新聞或政令宣傳為主的「新聞電影」或紀錄片，則會在影片中加入黑底白字的簡略劇情說明文，使觀眾理解內容的發展。

1920年代末期，有聲電影出現，由於具有音軌，電影音聲隨著影像的放映而顯現，效果較佳，遂逐漸普及開來。有聲電影在當時的日本或臺灣也被稱為「トーキー映画」。「トーキー」一詞係源自「talking picture」的簡約造字「talkie」。

1930年代以後的劇情片，或是「新聞電影」（ニュース映画）、紀錄片，已有許多是以有聲電影呈現，劇情片甚至隨著流行歌曲的盛行，由片中女主角演唱電影主題曲，造成電影與主題歌相互輝映的轟動情形。1940年代滿洲映畫株式會社當紅女星李香蘭，應是「トーキー映画」時代的最佳代言者。1943年在霧社拍攝的黒白劇情片《サヨンの鐘》（莎韻之鐘，或譯莎勇之鐘），以1938年蘇澳郡泰雅族少女莎韻替出征的老師背負行李，不幸失足溺水的「故事」為劇本，即是李香蘭在戰爭末期拍攝的作品，主題曲由名作曲家古賀政男作曲、西條八十作詞。劇中的〈臺灣軍之歌〉將有聲電影作為日本國策宣傳的效果，發揮得淋漓盡致。

▲《莎韻之鐘》電影海報。（臺中萬代福影城蒐藏）

彩色電影在1930年代開始進入商業市場，1935年美國首先使用彩色膠卷拍攝的《浮華世界》（Becky Sharp），被公認為世界上第一部彩色電影。不過，初期的彩色只有三原色，日後才漸漸改進，最終取代黑白電影。

攜帶式電影放映機的普及

1919、1920年左右，手提式的電影放映機出現，並從美國大量輸入日本。原本只能安置在劇場或電影院內的大型且固定的電影放映機，轉變成可攜帶式的映寫機器，任何家庭、學校、機關只要從電燈線路取得光源，即可在三公尺寬的布幕播映影片。對於劇場以外的學校或團體而言，藉助電影普及教育不再是夢想。同樣的，借著電影的播放，甚至到各地巡迴播映，也可達到文化的啟蒙效果，以及勞工、社會運動的宣傳作用。1925年後，臺灣文化協會的蔡培火自東京購置十數卷社會教育影片，設立「活動寫真部」、成立

「美臺團」，到臺灣各地巡迴放映電影，進行臺灣民眾的文化啟蒙運動，正是借助此時期已開始普及並製造販賣的「攜帶式電影放映機」之力。

電影與紀錄片

日文的「記錄映画」係取自英文的「documentary film」一詞，意思是將自然的社會現象或事件等實況拍攝、記錄而成的電影。原則上，紀錄片中的人物、地點、事物情況，均與現實的實際情況一致，並沒有演員、故事劇情。因此，19世紀末期法國盧米埃兄弟拍攝的的無聲短片均屬於紀錄片。盧米埃兄弟的電影社後來也派遣攝影師遠赴國外，拍攝歷史事件或各地珍貴風俗，可視為紀錄片的胎動期。

▲彩色電影《日本誕生》（1959年）。

以日本人而言，最早拍攝紀錄片的，或許是1899年在東京日本橋小西寫真店工作的淺野四郎，他首先拍攝藝者舞蹈的「會動的寫真」。之後，1903年柴田寫真館的柴田常吉，以歌舞伎第九代團十郎與第五代菊五郎的演劇《紅葉狩》為拍攝對象，並予以公開。柴田常吉亦遠赴大清帝國天津、北京的義和團事件現場，以及1904年的日俄戰爭戰場，拍攝實戰紀錄片，贏得許多觀眾購票入場觀賞。此外，「東京日日新聞社」（現為「每日新聞」）所拍攝的1921年3月3日～9月4日長達半年的《東宮殿下御渡歐映畫》，以及《關東大震災大火實況》，也是反映時代氛圍的代表性紀錄片。

日本統治下的臺灣，在19世紀末以及20世紀初期，已經開始有電影的引進。其中扮演最積極角色的是高松豐次郎，他在1901年將電影引入臺灣，1907年受臺灣總督府委託拍攝《臺灣實況紹介》，是臺灣第一部紀錄片。高松年輕時曾在鐘紡工廠任職，十九歲時一隻手在工廠受重傷而辭職，之後讀過明治法律學校，崇拜社會運動家片山潛，關心勞資問題，也以「吞氣樓三昧」之名撰寫諷刺社會的電影腳本，用電影啟蒙勞動階級。1909年11月19日廖添丁過世，1911年8月17日，高松在介於大稻埕與西門町之間的「朝日座」劇院，演出改良戲（臺灣正劇），劇目為《廖添丁》，隔年7月再演出廖添丁的前篇與後篇。高松可說是「廖添丁傳奇」的推波助瀾者。

繼高松之後，臺灣陸續推出眾多紀錄片，包括〈教育映畫〉、〈文化映畫〉、〈新聞映畫〉，甚至進入戰爭期的〈國策映畫〉與〈宣傳映畫〉亦不在少數。

公學校教科書中的「電影的故事」

由於膠卷、攝影機、放映機等科技的快速進步，電影從無聲變有聲、黑白轉彩色；1920年代以後，電影在理念或政策宣傳上，成為非常有效且重要的利器，如上述臺灣文化協會的美臺團已能善加利用電影做為文化啟蒙的幫手；同一時間興起的社會、共產、勞農運動，也必然不會在利用電影利器的宣傳上缺席。而在臺灣的教育現場，如總督府編纂印行的公學校國語教科書，也不忘刊登與電影有關的課文。

▲國語教科書課文〈映畫的話〉。

在1923到1934年間出版使用的第三期《公學校用國語讀本》第四卷第十九課，以及1938～1939年發行的第四期第四卷第十五課，均以「活動寫真」為課名，敘說在村裡學校的運動場上，舉行每年一度的定期巡迴電影放映會，學生及家人、村民均能一同觀賞文明新科技的電影。第三期的課文內容是描述觀看捕鯨船在大海中的捕鯨活動；第四期則配合進入戰爭期，內容播映海軍演習、軍艦成列航行前進的英姿，以及飛機朝大海投下炸彈，民眾高喊萬歲的畫面。

在同樣是第四期國語讀本的第十卷（1941年8月發行）第十課〈電影的故事〉（映画の話）課文中，更以長達七頁的篇幅，以兄弟對話的方式，介紹電影的影像為何會「動」的原理，以及電影何時發明、由誰發明。在該課文中，談到美國人詹金斯在家鄉放映親自攝製的蝴蝶飛舞無聲影片，並談及有聲電影的發明、普及和發聲原理，更表示有聲電影未來還有許多進步的空間，如出現天然彩色的電影、收音機與電影兩者合為一體的「電視」的出現，這些實用性研究發明的問世應該為期不遠。課文最後以「電影在社會上各方面所帶來的影響效果，實在非常廣大，今後電影更為發達乃是當然之事」做為總結。

戰爭體制下的電影與紀錄片

到了戰爭時期，特別是1941～1945年的激戰期，劇情片電影與紀錄片的攝製均受到嚴格管控，不能自由製作。1941年12月，日本內閣情報部擴充為情報局，直接設置在內閣裡。情報部負責情報統制與宣傳作業，同時負責文化行政，有關電影的宣傳及審查檢閱均由情報局處理。事實上，同年6月「映畫法」修正時，已使電影的管轄單位從原來的內務省、文部省，加上情報局共管，電影的管轄行政中心已轉由情報局掌控。另外，因生產減量，膠卷開始採配給制；為了發揚國威與宣傳政令起見，規定電影院或劇院有播映「新聞電影」的義務，不得違背。

在戰爭最後階段所拍攝的劇情片電影或紀錄片，幾乎都與國策電影或宣傳電影脫離不了關係，像是在臺灣拍攝的劇情片《莎韻之鐘》及紀錄片《南進臺灣》均是此一時期的產物，觀看這些影片可了解電影和紀錄片在時代中所代表的意義。